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上述议案所涉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等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后有关监管事项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需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本次交易标的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相关资产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评估结果将在重组报告书（草案）中予以披露。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待相关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公司董事会将另行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

特此公告。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2月12日